

公司代码：688655

公司简称：迅捷兴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重大风险提示
-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
-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不适用
-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迅捷兴	688655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玉梅	吴梦洋
电话	0755-33653366	0755-33653366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南环路446号星展广场1栋A座24楼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南环路446号星展广场1栋A座24楼
电子信箱	zqb@jxpcb.com	zqb@jxpcb.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05,146,967.95	1,438,599,390.71	1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3,186,973.58	656,963,261.52	2.4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18,795,368.18	292,338,543.67	77.46
利润总额	12,268,683.43	-3,569,128.3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63,524.15	-2,766,138.3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21,059.34	-4,721,218.9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0,466.22	-26,347,341.3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0.41	增加2.5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0	5.68	减少1.38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7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的股份数量	
马卓	境内自然人	38.66	51,573,100	0	0	无	0
杨春光	境内自然人	2.85	3,807,200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财通新 视野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70	3,603,250	0	0	无	0
李雪梅	境内自然人	2.28	3,040,100	0	0	无	0
泰安市捷兴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91	2,543,699	0	0	无	0
马颖	境内自然人	1.43	1,903,600	0	0	无	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财通景气行 业一年封闭运作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69	924,539	0	0	无	0
王玉良	境内自然人	0.67	890,000	0	0	标记	890,000
郑波杰	境内自然人	0.65	865,183	0	0	无	0

泰安市迅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796,646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马卓担任泰安市捷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安市迅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马颖与马卓为姐弟关系，杨春光为马卓配偶之胞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2026 年 4 月 17 日，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同意公司择机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2026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000.00 万元，用于“信丰高多层、HDI 产线技改与升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同意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之一“信丰高多层、HDI 产线技改与升级项目”调整为“珠海迅捷兴 HDI 产线建设项目”。具体详见相关公告内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